

共青团陕西省委

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

陕团联发〔2015〕29号



关于做好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总结和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市（杨凌示范区）团委，县（市、区）项目办、有关高校项目办：

2015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总结评选工作已经开始，为更好的总结过去一年来的工作经验，规划好新一年的工作，省项目办决定对2014—2015年度我省西部计划取得的成效和经验进行总结，并对做出突出成绩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树立典型，推动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以下简称“西部计划”）工作的不断发展。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总结

各市团委、县（市、区）项目办要全面总结回顾2014—2015

年度西部计划工作好的经验和做法，要突出重点，实事求是，内容详实，客观反映志愿者工作状态，广泛挖掘志愿者中的典型事迹和项目办在服务、管理、协调等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及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分析原因，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对策。本次工作总结将作为省项目办评估考核各市团委、县（市、区）项目办工作的重要内容，优秀篇目将编入我省西部计划总结交流经验材料。

二、评选表彰

本次评选表彰在陕西省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领导小组指导下联合进行，具体工作由省项目办负责实施，评审工作办公室设在团省委志工部。

本届评选表彰活动面向全省目前在岗服务的“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的志愿者及2014—2015年度项目县（市、区）、高校项目办。表彰奖项分为“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基层青年专项杰出（优秀）志愿者”（名额分配见附件1）、“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杰出（优秀）志愿者”（名额分配见附件2）、“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先进集体”等。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将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高校项目办、支教团成员以及西部文化建设志愿者一并列入本次评选表彰范围，各支教团所在县（区）团委按照本县（区）支教团总人数的15%—20%推报优秀志愿者，不占用省项目办分配名额。

荣获“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基层青年专项杰出

（优秀）志愿者”、“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杰出（优秀）志愿者”和“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先进集体”称号的个人和团体，团省委、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将颁发荣誉证书和奖牌。省项目办将选择部分特别优秀的西部计划志愿者、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服务县（市、区）和高校项目办参与全国项目办评选表彰。

（一）参评条件

1. 优秀等次西部计划志愿者指导性条件

（1）积极开展服务工作，认真完成服务单位以及服务县项目办交办的工作任务，及时改进工作方法，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基础上，利用业余时间，发挥自身专长，积极组织基层团组织活动和其它志愿服务工作。

（2）尊重服务地的民俗、民风，遵守职业道德，严格遵守《陕西省大学生志愿者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管理办法》、法律法规和服务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接受服务县项目办、服务单位的具体指导和日常管理。

（3）加强自我管理，自觉互帮互助，经常开展交流联谊活动。积极参加服务单位和服务县项目办组织的有关学习活动。

（4）在服务期间，不以志愿者身份从事任何以营利为目的或违反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活动；积极弘扬志愿精神，在当地有较大社会影响。

2. 优秀等次服务县项目办指导性条件

(1) 认真落实全国和省级项目办相关工作部署，积极组织志愿者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积极开展“奋斗的青春最美丽”西部计划巡回报告团等活动。相关工作得到县委、县政府充分肯定和当地干部群众与志愿者好评。

(2) 年度在岗服务志愿者人数 30 人左右。县级机关、企业等岗位服务的志愿者人数不超过志愿者总人数的 10%，并积极做好服务岗位设置、派遣对接工作，组织志愿者开展岗前、岗中培训。

(3) 指导协同服务单位做好志愿者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为志愿者提供免费住宿和工作条件；服务期间定期看望、慰问志愿者，及时帮助志愿者解决实际困难。志愿者安全、健康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健全，未出现志愿者安全事故。

(4) 出台鼓励志愿者在当地就业创业的政策，为期满志愿者扎根西部基层创造有利条件、提供就业岗位信息，并为其参加各类用人单位相关选录工作提供便利、支持和帮助。从接收西部计划志愿者年度开始累计扎根本地志愿者 10 人以上的优先考虑。

(5) 广泛深入开展优秀志愿者典型事迹宣传活动，积极选树推荐全国和省地级优秀志愿者典型，在当地形成良好的社会影响。

3. 优秀等次高校项目办指导性条件

(1) 认真落实全国和省级项目办相关工作部署，积极组织

开展“奋斗的青春最美丽”西部计划巡回报告团等活动。相关工作得到学校党委充分肯定和本校志愿者、服务地干部群众好评。

(2) 争取所在高校出台相关鼓励政策。在校内广泛深入开展西部计划和研究生支教团政策、优秀典型宣传活动，年度报名学生人数和选拔派遣人数在本省高校排名前 20%以内。从参与西部计划和研究生支教团年度开始累计选派人数超过 60 人的优先考虑。

(3) 认真做好资格审查、笔试、面试、公示等招募工作。积极组织本校入选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有关服务理念、政策法规、服务技能等方面的培训，积极开展与之相关的见习、实习活动。

(4) 配合服务地做好本校选派志愿者的日常管理服务。与本校选派志愿者保持经常联系，为志愿者服务期间的工作、生活、学习提供支持，定期到服务地看望、慰问志愿者。

(5) 做好志愿者后续培养工作。建立志愿者动态信息数据库，及时跟踪志愿者志愿服务状况和就业状况，把期满志愿者纳入当年所在高校就业工作的总体安排，积极向用人单位重点推荐就业，及时提供有效的服务和帮助，全面掌握志愿者就业情况。加强对支教团志愿者的后续培养。

(6) 志愿者签订协议后，未发生报到违约现象。未出现因体检把关不严而造成志愿者在服务期间出现重大疾病的情况。

(二) 评选程序

1. 申报：各级项目办根据各地西部计划实施的实际情况、严格按照省项目办分配的名额数量，做好本项目办参评个人的资格审查、实地考察、初评、排序及推荐上报工作，参评个人材料需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出具参评意见并加盖公章；“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基层青年专项杰出（优秀）志愿者”由各市（杨凌示范区）团委负责推荐申报；“西部计划先进集体”由各县（市、区）项目办采取自荐方式上报材料，经市级团委核定后，上报省项目办。参评的高校项目办、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高校项目办经上级主管部门核定后报省项目办。

2. 评选：省项目办召开评审工作会议，进行差额评选，对上报参评对象进行初审后产生候选个人和集体，评选出“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基层青年专项杰出（优秀）志愿者”、“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杰出（优秀）志愿者”及先进集体。

三、报送时间及要求

1. 各市团委、县（市、区）项目办务必将工作总结和评选表彰材料于2014年6月15日前上报省项目办。（电子版请发压缩包，命名为“XX市XX县团委”）总结材料均需以书面（需加盖项目办公章）和电子文档方式上报各一份。

2. 各市团委、县（市、区）项目办评选表彰材料包含：推荐登记表（附件3、4、5）、推荐名单汇总表（排序后，附件6）、志愿服务活动照片3张（背面注明活动内容）、不超过2000字的事迹材料和500字的事迹简介各3份（参评“陕西省大学生志愿

服务西部计划基层青年专项杰出志愿者”和“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杰出志愿者”的个人还须提供2寸彩色免冠照片3张)。同时将所有文字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省项目办电子邮箱。各地上报与推荐工作是否及时、材料是否符合要求也将纳入省项目办的年度考核范围。

联系人：陈晓华 姜琦

联系地址：西安市红缨路158号团省委志工部

邮编：710068

联系电话：029-88401563（传真）

邮箱：sxyouth301@126.com

- 附件：1. 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评选表彰基层青年专项名额分配表
2. 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评选表彰推荐名额分配表
3. 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杰出（优秀）志愿者绩效考核登记表
4. 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优秀等次高校项目办绩效考核登记表
5. 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优秀等次高校项目办绩效考核登记表
6. 2014-2015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参评推荐人员或单位登记表（以Excel表格汇总）



共青团陕西省委员会

陕西省委员会



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

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5年6月3日

附件 1

2014—2015 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评选表彰基层青年专项推荐名额分配表

项目办名称	名 额	
	杰出	优秀
西安市	1	4
宝鸡市	1	4
咸阳市	1	2
铜川市	1	1
渭南市	1	3
安康市	1	3
汉中市	1	2
延安市	1	3
榆林市	1	3
商洛市	1	3
总 计	38	

附件 2

2014—2015 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 西部计划评选表彰推荐名额分配表

项目办名称	名 额	
	杰出	优秀
周至县	1	3
蓝田县	1	3
户 县	1	3
陈仓区	1	3
麟游县	1	3
陇 县	1	3
眉 县	1	3
扶风县	1	3
泾阳县	1	3
武功县	1	4
耀州区	1	4
王益区	1	3
潼关县	1	3
澄城县	1	3
华 县	1	4
白水县	1	3

大荔县	1	3
吴堡县	1	3
黄陵县	1	4
黄龙县	1	3
镇巴县	1	3
略阳县	1	4
汉台区	1	3
岚皋县	1	3
宁陕县	1	4
石泉县	1	3
汉阴县	1	3
丹凤县	1	3
山阳县	1	4
洛南县	1	3
杨陵区	1	3
总 计	131	

附件 3

2014—2015 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 西部计划杰出（优秀）志愿者绩效考核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邮 编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Email			
单位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所在项目办							
何时起参加 志愿服务			累计参加 服务时数				
主要服务项目							
主要事迹	（另附单行材料）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服务单位 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项目办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项目办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此表与事迹简介、活动照片一并上报、事迹要体现小时数的来源；2、在右上角标明“杰出”或“优秀”字样；3、此表可复制

附件 4

2014-2015 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 西部计划优秀等次服务县办绩效考核登记表

项目办名称		负责人	
电子邮箱		电 话	
邮 编		通讯地址	
年度在岗人数		累计扎根本县人数	
主 要 事 迹	(附单行材料)		
获奖和新闻媒 体报道情况 (可另附)	(注明时间、获奖名称、媒体及报道名称)		
市 级 团 委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 级 项 目 办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2014—2015 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 西部计划优秀等次高校项目办绩效考核登记表

项目办名称		负责人	
电子邮箱		电 话	
邮 编		通讯地址	
年度报名人数		年度选派人数	
参与相关工作 以来累计选派 人 数		西部计划人数	
		研究生支教团人数	
主 要 事 迹	(附单行材料)		
获奖和新闻媒 体报道情况 (可另附)	(注明时间、获奖名称、媒体及报道名称)		
上级管理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此栏为高校项目办上级主管部门)		
省项目办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2014-2015 年度陕西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参评人员或单位登记表

(以 Excel 表格汇总)

序号	姓名	性别	类别	市县
1	XX	男	杰出志愿者	XX 市 XX 县
2	XX	女	优秀志愿者	XX 市 XX 县
3
序号	单位	联系人	类别	联系电话
1	XX 县团委	XX	优秀等次服务县办	
2	XX 大学	XX	优秀等次高校项目办	
3

共青团陕西省委办公室

2015年6月3日印发

共印8份